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股東周年大會結果及派發股息之公告

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股東周年大會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舉行。

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列之決議案已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正式通過。

茲提述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寄發予股東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派發末期股息；(ii)續聘二零二四年度審計機構；(iii)建議退任、重選及新委任董事；(iv)建議退任、重選及新委任監事；及(v)建議延長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相關事宜的授權有效期。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周年大會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江西省南昌市高新開發區昌東大道7666號江銅國際廣場本公司會議室舉行。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之股東(含股東代理人)16名(包括15名A股股東及1名H股股東)，代表1,741,525,775股股份(其中包括1,300,274,919股A股及441,250,856股H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3,462,729,405股股份)的50.29%。股東周年大會有效舉行，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章程及有關法規的有關規定。本公司董事長鄭高清先生擔任股東周年大會主席。有關股東周年大會各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約佔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延長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江銅銅箔分拆上市相關事宜的有效期，自屆滿之日起計二十四個月。	A股股東 1,300,266,419 99.9993%	A股股東 8,500 0.0007%	A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440,333,856 99.7922%	H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917,000 0.2078%
		合計 1,740,600,275 99.9995%	合計 8,500 0.0005%	合計 917,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約佔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董事會報告。	A股股東 1,299,714,879 99.9569%	A股股東 560,040 0.0431%	A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436,702,856 98.9693%	H股股東 3,218,000 0.7293%	H股股東 1,330,000 0.3014%
		合計 1,736,417,735 99.7829%	合計 3,778,040 0.2171%	合計 1,330,000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監事會報告。	A股股東 1,299,714,879 99.9569%	A股股東 560,040 0.0431%	A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436,702,856 98.9693%	H股股東 3,218,000 0.7293%	H股股東 1,330,000 0.3014%
		合計 1,736,417,735 99.7829%	合計 3,778,040 0.2171%	合計 1,330,000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	A股股東 1,299,714,879 99.9569%	A股股東 560,040 0.0431%	A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436,702,856 98.9693%	H股股東 3,218,000 0.7293%	H股股東 1,330,000 0.3014%
		合計 1,736,417,735 99.7829%	合計 3,778,040 0.2171%	合計 1,330,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約佔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	A股股東 1,300,266,419 99.9993%	A股股東 8,500 0.0007%	A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440,333,856 99.7922%	H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917,000 0.2078%
		合計 1,740,600,275 99.9995%	合計 8,500 0.0005%	合計 917,000
6.	委聘安永華明及安永分別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境內財務審計機構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及境外財務審計機構, 並授權任何一名執行董事根據彼等工作量酌情釐定彼等之薪酬, 並與安永華明及安永跟進並簽訂服務協議。	A股股東 1,299,799,719 99.9634%	A股股東 475,200 0.0366%	A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431,402,856 97.7682%	H股股東 2,931,000 0.6642%	H股股東 6,917,000 1.5676%
		合計 1,731,202,575 99.8036%	合計 3,406,200 0.1964%	合計 6,917,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約佔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7.	批准第十屆董事會所有董事任內之年度薪酬計劃, 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及批准支付年度薪酬： (i) 第十屆董事會每位內部執行董事於其任內的年度薪酬以其去年薪酬為基數(含稅), 年度變化比例由薪酬委員會結合當年實際經營業績情況酌定； (ii) 第十屆董事會每位外部執行董事於其任內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250,000元(含稅)；及 (iii) 第十屆董事會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其任內的年度車馬費為人民幣150,000元(含稅)。	A股股東 1,297,758,941 99.8065%	A股股東 2,515,978 0.1935%	A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440,333,856 99.7922%	H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917,000 0.2078%
		合計 1,738,092,797 99.8555%	合計 2,515,978 0.1445%	合計 917,000
8.	批准第十屆監事會的所有監事任內之年度薪酬計劃, 根據該計劃, 每位監事的年度薪酬將以其去年薪酬為基數(含稅), 年度變化比例由薪酬委員會結合當年實際經營業績情況酌定, 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及批准支付年度薪酬。	A股股東 1,297,756,341 99.8063%	A股股東 2,518,578 0.1937%	A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434,333,856 98.4324%	H股股東 0 0.0000%	H股股東 6,917,000 1.5676%
		合計 1,732,090,197 99.8548%	合計 2,518,578 0.1452%	合計 6,917,000

普通決議案 (通過累積投票方式)		得票數	得票數佔出席會議有效表決權的比例*(%)*	是否當選
9.	選舉下列人士為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的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止並授權任何一名執行董事按董事會認為合適的有關條款及條件, 代表本公司與彼等各自訂立一份服務合約或委聘書, 以及作出一切必要行動及事宜使其生效:			
	(i) 鄭高清先生;	1,456,686,306	83.6443	是
	(ii) 周少兵先生;	1,692,872,293	97.2063	是
	(iii) 高建民先生;	1,654,055,056	94.9774	是
	(iv) 梁青先生; 及	1,653,782,657	94.9617	是
	(v) 劉方雲先生。	1,663,471,524	95.5181	是

普通決議案 (通過累積投票方式)		得票數	得票數佔出席會議有效表決權的比例*(%)*	是否當選
10.	選舉下列人士為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的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止並授權任何一名執行董事按董事會認為合適的有關條款及條件, 代表本公司與彼等各自訂立一份服務合約或委聘書, 以及作出一切必要行動及事宜使其生效:			
	(i) 王豐先生;	1,593,865,707	91.5212	是
	(ii) 李水弟先生;	1,677,562,619	96.3272	是
	(iii) 賴丹女士; 及	1,730,376,779	99.3598	是
	(iv) 劉淑英女士。	1,730,376,675	99.3598	是

普通決議案 (通過累積投票方式)		得票數	得票數佔出席會議有效表決權的比例*(%)*	是否當選
11.	選舉下列人士為第十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並確認委任鞏彬女士及趙弼城先生為職工代表監事, 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的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止並授權任何一名執行董事按董事會認為合適的有關條款及條件, 代表本公司與各監事訂立一份服務合約或委聘書, 以及作出一切必要行動及事宜使其生效:			
	(i) 查克兵先生;	1,619,988,927	93.0212	是
	(ii) 李思先生; 及	1,729,733,940	99.3229	是
	(iii) 蔡麗斯女士。	1,619,922,927	93.0175	是

截至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止, 已發行總股數為3,462,729,405股(其中包括2,075,247,405股A股及1,387,482,000股H股), 除其中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的10,441,768股A股並不賦有表決權, 其餘該等股份之持有人皆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並於會上對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本公司並無使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僅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的股份。

以下董事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本次股東周年大會:鄭高清先生、周少兵先生及李水弟先生。

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有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第1項決議案，故第1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召開了董事會會議，同意擬終止分拆控股子公司江銅銅箔至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為保證後續終止上市申請相關工作持續、有效、順利地進行，因此還需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分拆事宜。

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有超過50%的票數贊成第2至8項決議案，故上述各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作為監票員並已根據所收回的投票表格，對股東周年大會各項決議案投票結果進行統計及驗證。

股東周年大會的過程由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侯志偉及王晶進行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該法律意見認為：股東周年大會的召集及召開程序、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人員及召集人的資格、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以及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於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第9至11項決議案後，(i)鄭高清先生、周少兵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及劉方雲先生獲選舉為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ii)王豐先生、李水弟先生、賴丹女士及劉淑英女士獲選舉為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查克兵先生、李思先生及蔡麗斯女士獲選舉為第十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股東代表監事連同已獲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為職工代表監事的鞏彬女士及趙弼城先生共同組成第十屆監事會。鄭高清先生、周少兵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劉方雲先生、王豐先生、李水弟先生、賴丹女士、劉淑英女士、查克兵先生、李思先生、蔡麗斯女士、鞏彬女士及趙弼城先生的履歷及相關資料已於該通函內披露。

派發股息

有關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60元(含稅)予股東之方案, 已在股東周年大會中獲得批准。

本公司將派發股息的辦法如下:

根據相關條例及章程, 應付予H股股東的股息按人民幣宣派, 以港元支付, 其換算公式為:

$$\text{外幣股息} = \frac{\text{股息人民幣額}}{\text{股息宣佈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每日公佈的港元平均中間價}}$$

就上述末期股息派發予H股股東而言, 本公司股息宣佈日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於宣佈股息前一個公曆星期(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每日公佈的平均中間價為1.00港元兌約人民幣0.910068元。以此平均數計算, 每股H股股息相當於港幣0.6593元(含稅)。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發出《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 本公司向名列於其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 必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實體或組織名義)登記的股份將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及因此須扣除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發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及聯交所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發出題為「有關香港居民就內地企業派發股息的稅務安排」的函件,本公司作為扣繳義務人,向H股個人股東派發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時須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H股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地區)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若干稅收優惠。

按照前述稅務法規,當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派發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扣擬向H股個人股東派發股息的10%作為個人所得稅。對於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根據有關稅務法規,本公司仍按10%稅率代扣代繳其股息的企業所得稅,與過往做法一致。

如股東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安排的詳情。本公司無義務亦不須承擔確定股東身份的責任,而且將嚴格依法按照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之H股股東名冊代相關股東扣除及繳交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對於因股東身份未能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本公司將不予受理。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所得紅利,應付稅項比照內地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代繳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付稅項比照內地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代繳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

為釐定有權獲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六)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根據章程,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代表H股股東接收有關H股獲派發的股息。H股之股息單連同支票將由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簽發並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星期五),以平郵寄予H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承擔。

A股股東的股息派發方式及其有關事項將由本公司與中國結算登記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協商後根據有關之規定及程序另行在中國境內發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高清

中國江西省南昌市,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高清先生、周少兵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及劉方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豐先生、李水弟先生、賴丹女士及劉淑英女士。